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7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9月28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9月30日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群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公司原主营业务之一网络传媒业务已基本剥离完毕。为使公司名称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未来定位及战略规划相匹配,拟将公司名称由“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东方网络”变更为“东方智造”。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具体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均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因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故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了增强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广陆”)的运营能力,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增资3.96亿元。增资完成后,桂林广陆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4.26亿元,且其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具体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10月17日下午14点30分准时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8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网络”)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中文)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Oriental Times Media Corporation.	Guangxi Oriental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中文)	东方网络	东方智造
证券简称(英文)	OTMC	OIMT

注意:最终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原因

公司原主营业务之一网络传媒业务已基本剥离完毕。为使公司名称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未来定位及战略规划相匹配,故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2021年度,公司精密数显量具量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33亿元,占公司2021年度营业总收入的99.76%,毛利率33.52%。在核心主营精密数显量具量仪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广陆”)深耕行业30余年,产品从创业初期的一把“电子数显卡尺”,到目前已覆盖到全系列高精度工业尺寸测量产品及测量解决方案。产品主要应用于基础制造业、航空航天、铁路等领域。其中主要产品电子数显量具,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及“工业四基发展目录”中的产业技术基础设备。桂林广陆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数显量具量仪行业的龙头企业。

未来公司将始终保持在高端精密测量的核心竞争力。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的道路,不断努力研发新的大测量领域内的测量产品,继续顺应智能化、少人化的技术发展趋势,深入介入5G+工业互联网领域等。此外,公司也不断探索高端制造业中的新业务、新技术亮点。随着国家产业结构调整、供给侧深化改革,以及制造强国、双循环、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的实施,高端制造业将获得持续蓬勃发展的良机。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拟变更后的公司名称、证券简称与公司定位、战略规划及未来发展的方向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2175”仍保持不变。

2、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宜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登记为准。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是基于公司定位及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整体利益,公司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9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条款修改前	《公司章程》条款修改后
第一条 为维护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Oriental Times Media Corporation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xi Oriental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 Ltd.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修订后《公司章程》的市场监督备案等相关事宜。最终以桂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公司章程为准。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40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为了增强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广陆”)的运营能力,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债转股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增资3.96亿元。增资完成后,桂林广陆的注册资本将由0.3亿元人民币增加至4.26亿元人民币,且其资产负债率将大幅降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增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2015年7月20日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灵川县定江镇长丰路27号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彭敏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专业集成电路(IC);生产销售电子数字智能化测控设备、数字量具量仪、电子元器件、精密机械工具、机电机床设备、农业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电子技术及计算机软件开发、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的进出口产品除外),“三来一补”业务;自行车、电动自行车、洗碗机、甘蔗收割机的制造及零配件制造、销售;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许可审批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桂林广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的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57,985.96	58,383.61
负债总额(万元)	48,059.49	46,181.75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	3,000.00
净资产(万元)	9,926.46	12,201.86
资产负债率(%)	82.88%	79.10%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6月(未经审议)
营业收入(万元)	21,344.85	11,645.62
净利润(万元)	2,856.20	2,275.40

三、增资方式、资金来源及会计处理

本次增资金额为3.96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对桂林广陆享有的3.96亿元债权。本次增资后,桂林广陆的注册资本将由0.3亿元人民币增加至4.26亿元人民币,增厚桂林广陆净资产3.96亿元,桂林广陆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增资完成后桂林广陆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以债转股方式增资有利于增强桂林广陆运营能力,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提高其综合竞争力。本次债转股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桂林广陆100%股权。本次债转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41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于2022年10月1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2年10月17日(星期一)下午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9:15至2022年10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12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 截止2022年10月12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江苏省如皋市万寿南路99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3.00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议案二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1)。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现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二)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30。

(三)登记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万寿南路999号。

(四)其他事项说明: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股东或代理人优先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股东或代理人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江苏省南通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或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五、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进行。

(三)会议联系人:王宋琪

联系电话:0513-69880410

联系传真:0513-69880410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

1、异地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标准格式(回执)

2、授权委托书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1:

回 执

截至2022年 月 日,本单位(本人)持有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果委托人未对以下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00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量:　　股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日期:年 月　　日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75。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2.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10月17日上午9:15至 2022年10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126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终止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于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日至本公告日期间,公司因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2022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完成权益分配,股份总额由216,918,189股变更为303,769,490股。以下股东持股数量及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持股比例、减持比例均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303,769,490股计算。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86,000股,约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131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7,600股,约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1464%;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持有公司股票166,100股,约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0766%; 公司副总经理袁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0,000股,约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1429%。

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00,4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3,769,490股的0.1318%;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44,64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3,769,490股的0.1464%;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32,54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3,769,490股的0.0766%; 公司副总经理袁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34,0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3,769,490股的0.142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其中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计划于2022年4月19日至2022年10月1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0,000股,即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323%;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计划于2022年4月19日至2022年10月1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9,000股,即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364%;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计划于2022年4月19日至2022年10月1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0,000股,即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046%; 副总经理袁祎先生计划于2022年4月19日至2022年10月1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59,000股,即不超过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272%。具体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98,000股,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323%;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10,600股,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364%;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14,000股,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046%;副总经理袁祎先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82,600股,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272%。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凌云先生、杜明伟先生、叶莉莉女士、袁祎先生尚未减持其所持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凌云先生、杜明伟先生、叶莉莉女士、袁祎先生的《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凌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00,400	0.1318%	其他方式取得:400,400股
杜明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44,640	0.1464%	其他方式取得:444,640股
袁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4,000	0.1429%	其他方式取得:434,000股
叶莉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2,540	0.0766%	其他方式取得:232,54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16万股,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14万股,副总经理袁祎先生14万股,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叶莉莉女士12万股。

2018年4月26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5,0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公积金转增后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持股22.4万股,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持股19.6万股,副总经理袁祎先生持股19.6万股,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叶莉莉女士持股16.8万股。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中授予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20万股,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20万股,副总经理袁祎先生20万股,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叶莉莉女士15万股。

2022年4月20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216,978,20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持股400,400股,董事、副总经理杜明伟先生持股444,640股,副总经理袁祎先生持股434,000股,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叶莉莉女士持股232,540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集中竞价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凌云	0	0%	2022/4/19-2022/9/3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98000股	400,400	0.1318%
杜明伟	0	0%	2022/4/19-2022/9/3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110600股	444,640	0.1464%
袁祎	0	0%	2022/4/19-2022/9/3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82600股	434,000	0.1429%
叶莉莉	0	0%	2022/4/19-2022/9/3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未完成:14000股	232,540	0.076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凌云先生、杜明伟先生、叶莉莉女士、袁祎先生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股份,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结合目前市场行情走势,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凌云先生、杜明伟先生、叶莉莉女士、袁祎先生决定暂不实施减持。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2-118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针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

本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15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于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即2022年3月15日至2022年9月14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2年9月21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在本激励计划公布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行为或者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2-117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3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公司101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1,598,6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426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陆先忠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张逸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吕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杨文亚先生出席会议;总经理章鼎先生、副总经理李江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506,499	99.9241	92,200	0.075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506,499	99.9241	92,200	0.075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506,499	99.9241	92,200	0.0759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946,499	96.9658	92,200	3.0342	0	0.0000
2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946,499	96.9658	92,200	3.0342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946,499	96.9658	92,200	3.0342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第1-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上述第1-3项议案均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会议第1-3项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未出席会议,未参加表决。

3、根据公司于2022年9月15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本公司独立董事冯犇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截至征集结束时间(2022年9月29日下午17:00),无股东向征集人委托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股东0名,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信、韩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日

股票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2-04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凯胜”),为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岳阳林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2.50亿元、3.77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和2022年4月12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授信计划额度及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计划为各子公司合计217,991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其中:湖南茂源林业有限责任公司38,000万元,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160,000万元,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6,000万元,湖南森海碳汇开发有限公司7,900万元,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6,091万元。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本次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需求,全资子公司诚通凯胜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2022年9月,公司为其银行授信提供合计2.5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无反担保。

本次担保前后,公司对诚通凯胜的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下同)分别为:1.27亿元、3.77亿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725146998R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一号办公楼191室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规划设计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艺产品种植